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报告期内，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履行了核查、监督职能，扎实有效的开展工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将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分别是独立董事胡元木先生、独立董事蔡忠杰先生和董事单曰新先生，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胡元木先生担任，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

1、2020 年 2 月 13 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2020 年 4 月 3 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 2020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2020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秦庆平签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4、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2020年5月29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6、2020年7月22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秦庆平签署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7、2020年8月18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2020年10月23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1、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0年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及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推动执行，对于发现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督促公司对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并主动向监管部门进行了报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已督促收回全部占用款项及利息；后期将积极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继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有效保证内部控制的严格执行，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2、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2020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0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3、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公允、客观的态度予以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并按照与公司协商确定的时间安排，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建议公司董事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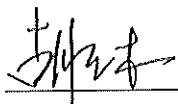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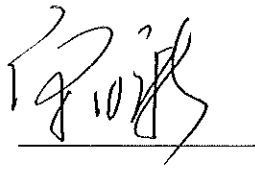
2021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按照各项相关规定，规范履职，有效监督外部审计，督促内部审计工作的推进，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充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更好地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作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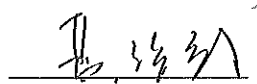

胡元木

（本页无正文，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签章页）



单曰新

（本页无正文，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签章页）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黄侦武',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黄侦武